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Pioneer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
亞洲先鋒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亞洲先鋒娛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5年中期報告(「2025年中期報告」)全文，乃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分別為「GEM」及「《GEM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須隨附資料的相關規定。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資料的2025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將按照《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apemacau.com 可供查閱。

代表
亞洲先鋒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許達仁

香港，2025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達仁先生(董事長)、吳民豪先生(行政總裁)、陳子倫先生(首席財務官)及賈詩淇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國偉先生、馬志成先生及何敬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位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pemacau.com。

本公告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作準。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 **GEM** 上市之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包括遵照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所提供有關亞洲先鋒娛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負全責，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其自身產生誤導。

目 錄

2025年中期業績摘要(未經審核)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0
權益披露	3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0



2025年中期業績摘要(未經審核)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同期**」)的未經審核同期數據。本集團的收入由同期的約19.9百萬港元增加15.7%至本期間的約23.0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由同期的約9.4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毛利約10.9百萬港元。相比同期的毛利率47.3%，本集團的毛利率亦增加至本期間的毛利率47.5%。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經營開支增加6.8%至約11.0百萬港元(同期：約10.3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差旅開支增加。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增加至24,959港元(同期：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0.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本期間的中期股息(同期：無)。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3,041,649	19,918,050
銷售及服務成本		(12,099,177)	(10,487,018)
毛利		10,942,472	9,431,03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4	194,488	300,34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114,768)	(7,731)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回撥淨額	5	2,933	6,949
經營開支		(11,031,415)	(10,328,850)
融資成本		(81,393)	(129,734)
所得稅前虧損		(87,683)	(727,990)
所得稅抵免	6	112,642	89,061
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7	24,959	(638,929)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0.00	(0.0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0	1,060,477	1,356,962
使用權資產	11	2,185,625	3,124,31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783,495	783,495
租賃按金	13	223,813	388,259
		4,253,410	5,653,030
流動資產			
存貨	12	6,928,886	3,197,0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8,795,747	10,468,057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195,000
定期銀行存款		2,423,622	4,320,4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57,239	8,139,417
		34,105,494	26,320,0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1,887,723	6,458,815
合約負債	15	2,469,266	475,869
租賃負債		1,596,707	1,839,504
應納所得稅		1,327,254	1,327,254
		17,280,950	10,101,442
流動資產淨值		16,824,544	16,218,5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077,954	21,871,6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96,385	1,402,374
遞延稅項負債		262,276	374,918
		958,661	1,777,292
資產淨值		20,119,293	20,094,334
權益			
股本	17	10,000,000	10,000,000
儲備		10,119,293	10,094,334
總權益		20,119,293	20,094,334

第3至29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於2025年8月26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許達仁先生
董事

吳民豪先生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法定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10,000,000	55,098,836	(3,416,148)	504,489	(42,092,843)	20,094,33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4,959	24,959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10,000,000	55,098,836	(3,416,148)	504,489	(42,067,884)	20,119,293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0,000,000	55,098,836	(3,416,148)	504,489	(45,851,712)	16,335,465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638,929)	(638,929)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10,000,000	55,098,836	(3,416,148)	504,489	(46,490,641)	15,696,536

* 儲備賬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儲備10,119,293港元(2024年12月31日: 10,094,334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272,147)	2,800,976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84,927	19,142
存入定期銀行存款	(2,423,622)	(74)
定期銀行存款到期	4,320,483	—
購買物業及設備	(39,675)	(88,67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942,113	(69,611)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1,047,144)	(1,133,74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47,144)	(1,133,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377,178)	1,597,62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39,417	12,243,84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5,762,239	13,841,46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亞洲先鋒娛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2017年2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的主要營業地點為澳門馬場海邊馬路56-66號利昌工業大廈10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自2017年11月1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於2025年6月30日，許達仁先生、吳民豪先生及陳子倫先生共同作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

- (a) 於澳門及亞洲其他地區從事電子博彩設備業務(「**電子博彩設備業務**」)，其可分為以下三個分部：
 - (i) 電子博彩設備及備件的採購、分銷、就遵守相關政府機關的規定提供援助及安裝，並向娛樂場經營者提供相關售後服務(「**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 (ii) 向電子博彩設備製造商提供諮詢服務，包括(a)監管諮詢；(b)產品設計及內容諮詢；(c)本土化諮詢；(d)現場諮詢；及向製造商及娛樂場所經營者提供技術服務(「**諮詢及技術服務**」)；及
 - (iii) 向娛樂場經營者提供維修服務(「**維修服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續)

- (b) 於澳門從事智能售賣機(「**智能售賣機**」)業務(「**智能售賣機業務**」)，其可分為以下三個分部：
- (i) 透過智能售賣機向消費者及遊客銷售自營貨品及寄售自澳門採購的多種產品(「**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
 - (ii) 出租智能售賣機(「**出租智能售賣機**」)；及
 - (iii) 將KATFEE品牌下的咖啡售賣機以特許經營方式給予加盟商(「**特許經營**」)。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除外。除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引致的額外會計政策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下列已於2025年1月1日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規定了實體如何評估貨幣是否可兌換，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如何確定即期匯率。此外，該修訂本亦要求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貨幣不可兌換成其他貨幣如何影響或預期將如何影響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

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3.1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披露。本集團的收入為來自該等業務活動的收入。

客戶合約及其他來源收入細分

本集團的收入產生自於一段時間及於某個時間點轉移貨品及服務以及其他來源。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地域市場及收入確認時間詳情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3.1 收入(續)

客戶合約及其他來源收入細分(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子博彩設備業務			智能售賣機業務			
	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諮詢及技術服務	維修服務	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	出租智能售賣機	特許經營	總計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的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 電子賭博遊戲	17,458,396	-	-	-	-	-	17,458,396
— 備件	1,816,593	-	-	-	-	-	1,816,593
	19,274,989	-	-	-	-	-	19,274,989
諮詢及技術服務							
— 技術支援	-	1,831,997	-	-	-	-	1,831,997
— 更新電子博彩設備支援服務	-	684,775	-	-	-	-	684,775
	-	2,516,772	-	-	-	-	2,516,772
維修服務							
	-	-	204,247	-	-	-	204,247
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							
— 銷售自營貨品	-	-	-	704,877	-	-	704,877
— 寄售	-	-	-	7,098	-	-	7,098
	-	-	-	711,975	-	-	711,975
特許經營							
— 銷售自營貨品	-	-	-	-	-	4,015	4,015
— 特許經營牌照	-	-	-	-	-	11,650	11,650
	-	-	-	-	-	15,665	15,665
總計	19,274,989	2,516,772	204,247	711,975	-	15,665	22,723,648
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的							
其他來源收入							
出租智能售賣機	-	-	-	-	318,001	-	318,001
總計	19,274,989	2,516,772	204,247	711,975	318,001	15,665	23,041,64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3.1 收入(續)

客戶合約及其他來源收入細分(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續)

	電子博彩設備業務			智能售賣機業務			總計
	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諮詢及技術服務	維修服務	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	出租智能售賣機	特許經營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地域市場							
澳門	16,100,751	2,516,772	204,247	711,975	-	15,665	19,549,410
斯里蘭卡	2,916,181	-	-	-	-	-	2,916,181
馬來西亞	157,972	-	-	-	-	-	157,972
台灣	72,874	-	-	-	-	-	72,874
其他	27,211	-	-	-	-	-	27,211
總計	19,274,989	2,516,772	204,247	711,975	-	15,665	22,723,648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9,274,989	1,166,018	204,247	711,975	-	15,665	21,372,894
於一段時間	-	1,350,754	-	-	-	-	1,350,754
總計	19,274,989	2,516,772	204,247	711,975	-	15,665	22,723,648
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其他來源收入							
地域市場							
澳門	-	-	-	-	318,001	-	318,001
出租智能售賣機	-	-	-	-	318,001	-	318,00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3.1 收入(續)

客戶合約及其他來源收入細分(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子博彩設備業務			智能售賣機業務			
	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諮詢及技術服務	維修服務	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	出租智能售賣機	特許經營	總計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 電子賭枱遊戲	12,331,962	—	—	—	—	—	12,331,962
— 備件	1,478,646	—	—	—	—	—	1,478,646
	13,810,608	—	—	—	—	—	13,810,608
諮詢及技術服務							
— 技術支持	—	1,438,368	—	—	—	—	1,438,368
— 諮詢服務	—	154,765	—	—	—	—	154,765
— 更新電子博彩設備支援服務	—	2,996,085	—	—	—	—	2,996,085
	—	4,589,218	—	—	—	—	4,589,218
維修服務	—	—	451,924	—	—	—	451,924
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							
— 銷售自營貨品	—	—	—	974,322	—	—	974,322
— 寄售	—	—	—	4,333	—	—	4,333
	—	—	—	978,655	—	—	978,655
特許經營							
— 銷售自營貨品	—	—	—	—	—	9,170	9,170
— 特許經營牌照	—	—	—	—	—	11,650	11,650
	—	—	—	—	—	20,820	20,820
總計	13,810,608	4,589,218	451,924	978,655	—	20,820	19,851,225
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							
其他來源收入							
出租智能售賣機	—	—	—	—	66,825	—	66,825
總計	13,810,608	4,589,218	451,924	978,655	66,825	20,820	19,918,05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3.1 收入(續)

客戶合約及其他來源收入細分(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續)

	電子博彩設備業務			智能售賣機業務			
	電子博彩 設備的技術 銷售與分銷 港元 (未經審核)	諮詢及 技術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維修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透過 智能售賣機 銷售產品 港元 (未經審核)	出租智能 售賣機 港元 (未經審核)	特許經營 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未經審核)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的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地域市場							
澳門	13,365,409	4,589,218	451,924	978,655	-	20,820	19,406,026
馬來西亞	234,149	-	-	-	-	-	234,149
台灣	190,013	-	-	-	-	-	190,013
其他	21,037	-	-	-	-	-	21,037
總計	13,810,608	4,589,218	451,924	978,655	-	20,820	19,851,225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3,810,608	3,094,185	451,924	978,655	-	20,820	18,356,192
於一段時間	-	1,495,033	-	-	-	-	1,495,033
總計	13,810,608	4,589,218	451,924	978,655	-	20,820	19,851,225
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的							
其他來源收入							
地域市場							
澳門	-	-	-	-	66,825	-	66,825
出租智能售賣機	-	-	-	-	66,825	-	66,82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3.2 分部資料

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子博彩 設備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智能售賣 機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未經審核)
呈報分部收入			
一 來自外部客戶	21,996,008	1,045,641	23,041,649
呈報分部業績(附註)	2,169,222	(351,437)	1,817,785
未分配公司收入			2
未分配公司開支			(1,905,470)
所得稅前虧損			(87,683)
所得稅抵免			112,642
期內溢利			24,95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3.2 分部資料(續)

附註：

	電子博彩 設備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智能售賣 機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未經審核)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 銀行利息收入	84,923	2	2	84,927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5,150	(412)	—	24,738
— 物業及設備折舊	(15,647)	(320,513)	—	(336,160)
—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4,218)	(211,436)	—	(955,654)
—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淨額	2,933	—	—	2,933
— 融資成本	(71,258)	(10,135)	—	(81,393)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108,840)	(5,928)	—	(114,768)
其他分部項目				
添置非流動資產	15,903	40,737	—	56,640
於2025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35,013,930	2,310,215	1,034,759	38,358,904
分部負債	17,443,519	554,068	242,024	18,239,61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3.2 分部資料(續)

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子博彩 設備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智能售賣 機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未經審核)
呈報分部收入			
一 來自外部客戶	18,851,750	1,066,300	19,918,050
呈報分部業績(附註)	1,909,419	(637,598)	1,271,821
未分配公司收入			18,700
未分配公司開支			(2,018,511)
所得稅前虧損			(727,990)
所得稅抵免			89,061
期內虧損			(638,92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3.2 分部資料(續)

附註：

	電子博彩 設備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智能售賣 機業務 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未經審核)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 銀行利息收入	438	4	18,700	19,142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73,679	(4)	—	173,675
—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751)	(300,573)	—	(313,324)
—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3,708)	(293,583)	—	(1,037,291)
— 預期信貸虧損回撥淨額	6,949	—	—	6,94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3,769)	(16,095)	—	(59,864)
— 融資成本	(114,972)	(14,762)	—	(129,734)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	(7,731)	—	(7,731)
其他分部項目				
添置非流動資產	212,951	170,836	—	383,787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28,159,478	2,702,828	1,110,762	31,973,068
分部負債	10,597,710	944,332	336,692	11,878,73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84,927	19,142
交貨運費收入	37,087	75,770
其他	47,736	31,757
	169,750	126,669
其他收益		
外匯收益淨額	24,738	173,675
	194,488	300,34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回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預期信貸虧損回撥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2,933	6,949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澳門所得補充稅	—	—
遞延稅款	112,642	89,061
	112,642	89,061

澳門

本集團須就兩個期間的應評稅溢利按12%的稅率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由於兩個期間本集團並無於澳門產生應評稅溢利，故並無作出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

根據該等司法管轄區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於兩個期間，由於本集團於中國並無產生任何應評稅溢利，因此並無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期內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2,378,184	2,005,857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酬及津貼	5,083,526	5,131,86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	20,466	20,971
	7,482,176	7,158,697
租賃費用：		
— 短期租賃	131,324	132,885
折舊：		
— 物業及設備	336,160	313,324
— 使用權資產	955,654	1,037,291
折舊總額	1,291,814	1,350,615
核數師薪酬	407,767	407,76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0,966,420	8,349,864
提供服務的成本	104,924	774,722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	59,864

附註：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於抵減其未來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現有供款。

8. 股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4年：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24,959	(638,929)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0.00	(0.06)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潛在普通股，故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0. 物業及設備

		於2025年	於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賬面值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858	—
電腦		310,723	335,518
機動車輛		50,400	67,200
售賣機		688,496	954,244
		1,060,477	1,356,96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及設備 (續)

於本中期期間，收購物業及設備39,675港元(2024年：327,747港元)。

11. 使用權資產

	賬面值		折舊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月1日 港元 (經審核)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售賣機所用物業	264,081	458,551	211,436
辦公室物業	1,766,479	2,355,306	588,826
倉庫	103,922	228,628	124,706
停車場	51,143	81,829	30,686
	2,185,625	3,124,314	955,654

	賬面值		折舊
	於2024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月1日 港元 (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港元 (未經審核)
售賣機所用物業	566,370	689,118	293,583
辦公室物業	2,944,132	3,532,958	588,826
倉庫	353,335	478,041	124,706
停車場	112,513	18,417	30,176
	3,976,350	4,718,534	1,037,29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使用權資產 (續)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就使用售賣機所租賃物業、辦公室物業、倉庫以及停車場訂立10份(2024年12月31日：14份)租賃協議，剩餘租期為1年至3年(2024年12月31日：1年至3年)，相應添置使用權資產16,965港元(2024年12月31日：432,781港元)。於2025年6月30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2,185,625港元及2,293,092港元(2024年12月31日：3,124,314港元及3,241,878港元)。

本集團於合約期內支付固定租金。一份租賃協議(2024年12月31日：一份租賃協議)載有透過於租賃結束前三個月向業主發出通知將租期進一步延長一年之選擇權。本集團認為將會於租賃開始日期行使選擇權。

12. 存貨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備件	1,707,543	1,920,413
製成品	4,810,110	753,096
商品	409,036	403,082
在運貨品	2,197	120,490
	6,928,886	3,197,08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基於現行市況及過往銷售同類性質產品之經驗，本集團就存貨撇減計提撥備114,768港元(2024年：7,731港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5,018,036	7,914,81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178)	(5,111)
	15,015,858	7,909,705
於終止確認後由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轉撥的款項	22,988,870	22,988,87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2,988,870)	(22,988,870)
	—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 支付予供應商的購貨及試用產品按金	2,761,561	1,715,838
— 軟件更新電子博彩設備支援服務預付款	35,417	70,834
— 保險預款額	82,545	4,850
— 年度上市費用預付款	78,150	156,300
—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	278,358	250,150
— 其他應收款項	338,550	253,305
— 租賃按金	429,121	495,334
	4,003,702	2,946,611
	19,019,560	10,856,316
指：		
— 流動	18,795,747	10,468,057
— 非流動	223,813	388,259
	19,019,560	10,856,316

本集團於整個期間授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未計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4,698,119	7,768,381
31至60日	278,717	97,994
61至90日	41,200	45,291
91至180日	—	3,150
	15,018,036	7,914,816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9,644,145	3,736,457
應付職工薪酬及其他應計員工成本	365,891	424,6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274,051	1,689,179
修復撥備	533,981	533,981
收取租賃及特許經營按金	69,655	74,510
	11,887,723	6,458,81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以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發票日期(或成本產生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呈列：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321,042	1,407,262
31至60日	8,285,738	2,316,088
90日以上	37,365	13,107
	9,644,145	3,736,457

15. 合約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2,287,669	14,564
諮詢及技術服務	181,597	461,305
	2,469,266	475,869

合約負債指就本集團未來將提供的博彩機器及設備以及軟件更新電子博彩設備支援服務向客戶收取的不可退回按金。該等貨品或服務預期會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2017年10月25日通過之決議案有條件地採納，有關詳情載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2024年：無）。

17.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本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	1,000,000,000	10,000,0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就售賣機所租賃物業及停車場的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2024年12月31日：售賣機所租賃物業)載列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76,672	72,563
一年後但兩年內	2,913	—
	179,585	72,563

作為出租人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不可撤銷的售賣機營業租賃的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51,719	244,374
一年後但兩年內	—	2,670
	151,719	247,044

19.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經營兩類業務：1) 電子博彩設備(「**電子博彩設備**」)及娛樂場配套產品(統稱為「**電子博彩設備及配套產品**」)業務；及2) 智能售賣機(「**智能售賣機**」)業務。

電子博彩設備及配套產品業務：

本集團自2005年起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區**」)的電子博彩設備供應商，是獲許向澳門所有六家娛樂場特許經營商提供電子博彩設備的供應商。本集團亦向亞洲地區實體娛樂場供應電子博彩設備。本集團供應的主要電子博彩設備包括電子賭枱遊戲(「**電子賭枱遊戲**」)(如百家樂賭枱遊戲)及電子博彩機(「**電子博彩機**」)(如角子機)。本集團代理多個品牌電子博彩設備並就電子博彩設備提供多種服務。整體而言，本集團的電子博彩設備業務可分為以下分部：(1) 向娛樂場提供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服務；(2) 向娛樂場經營者提供維修服務；及(3) 提供諮詢及技術服務。除電子博彩設備外，本集團亦供應娛樂場營運所用的其他配套產品及設備(如印刷機、售票機等)。

於本期間，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的收入由同期的13.8百萬港元增加約39.6%至本期間的19.3百萬港元。諮詢及技術服務的收入同比(「**同比**」)減少約45.2%而維修服務的收入同比減少約54.8%。

智能售賣機業務：

本集團於2021年下半年開始於澳門特區經營智能售賣機業務。我們智能售賣機業務的目標客戶是澳門特區旅客及零售消費者。本集團的核心定位是向澳門特區旅客及零售消費者銷售各種澳門本地產品的售賣機運營商。本集團以自有註冊品牌及商標於澳門特區經營及推廣其智能售賣機。本集團的飲品及零食售賣機以KatKatMall商標推廣，而其咖啡售賣機則以Katffee商標推廣。此外，本集團亦與知名產品品牌合作經營及推廣定制售賣機，例如，其於澳門特區專門為咀香園(「**咀香園**」)的產品經營一台咀香園售賣機。整體而言，本集團的智能售賣機業務可分為：(1) 透過本集團自有智能售賣機業務銷售產品；(2) 向外部供應商出租智能售賣機；及(3) 向特許經營人授予智能售賣機特許經營。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旗下業務已於澳門特區安裝56台不同類型的售賣機。除經營自有智能售賣機外，本集團亦向擁有咀香園、黃枝記、金蔴、澳品薈、1819咖啡、田耕園、資豐及皇權免稅等澳門知名品牌的多個供應商租出售賣機。總而言之，於本期間，我們智能售賣機業務產生收入約1.0百萬港元，毛利約為0.4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5年上半年恢復盈利。我們相信隨著娛樂場持續強化其財務狀況，該復甦式增長將持續到2025年下半年及之後。在我們的核心電子博彩設備業務方面，我們預計客戶將繼續向本集團訂購新的電子博彩設備，事實證明，我們的機器既有吸引力又可靠。在電子博彩設備發展方面，我們正與供應商合作推出新機器及產品，以滿足大眾博彩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其中一些發展將涉及博彩行業的新技術。

本集團致力於博彩行業的新技術與發展。在策略上，本集團繼續尋求機會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引入補充產品供娛樂場用於其博彩相關或營銷相關業務。我們相信博彩行業整體上有很大的成長空間。我們認為本集團可憑藉其澳門特區背景及博彩業經驗，為股東拓展業務。

憑藉逾20年博彩經驗，以及廣泛的娛樂場及監管關係，本集團相信可藉助我們的經驗擴充產品組合，從而獲取盈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總收入由同期的約19.9百萬港元增加約15.7%至本期間的約23.0百萬港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所得收入增加39.6%。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期間及同期的主要產品及服務收入：

主要產品及服務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2025年 港元	2024年 港元	百分比
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19,274,989	13,810,608	39.6%
諮詢及技術服務	2,516,772	4,589,218	(45.2%)
維修服務	204,247	451,924	(54.8%)
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	711,975	978,655	(27.2%)
出租智能售賣機	318,001	66,825	375.9%
特許經營	15,665	20,820	(24.8%)
總計	23,041,649	19,918,050	15.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

於本期間，電子博彩設備的技術銷售與分銷的收入增加39.6%至約19.3百萬港元(同期：約13.8百萬港元)。

電子博彩設備銷售的毛利率減少至本期間的45.5%(同期：毛利率46.6%)。

諮詢及技術服務

於本期間，諮詢及技術服務收入減少45.2%至約2.5百萬港元(同期：約4.6百萬港元)。

諮詢及技術服務的毛利率增加至本期間的69.5%(同期：毛利率為61.9%)。

維修服務

維修服務收入減少54.8%至本期間的約0.2百萬港元(同期：約0.5百萬港元)。

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

於本期間透過智能售賣機銷售產品的收入減少27.2%至約0.7百萬港元(同期：約1.0百萬港元)。

出租智能售賣機

於本期間，出租智能售賣機收入增加375.9%至約0.3百萬港元(同期：約66,825港元)。

特許經營

於本期間，特許經營收入減少24.8%至15,665港元(同期：20,82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收入來源分類的毛利／(損)及毛利／(損)率

下表載列於本期間及同期本集團按貨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毛利／(損)及毛利／(損)率明細：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子博彩 設備的技術 銷售與分銷 港元	諮詢及 技術服務 港元	維修服務 港元	透過智能 售賣機 銷售產品 港元	出租智能 售賣機 港元	特許經營 港元	合計 港元
收入	19,274,989	2,516,772	204,247	711,975	318,001	15,665	23,041,649
銷售及服務成本	(10,505,492)	(767,249)	(149,897)	(674,404)	–	(2,135)	(12,099,177)
毛利	8,769,497	1,749,523	54,350	37,571	318,001	13,530	10,942,472
毛利率	45.5%	69.5%	26.6%	5.3%	100%	86.4%	47.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子博彩 設備的技術 銷售與分銷 港元	諮詢及 技術服務 港元	維修服務 港元	透過智能 售賣機 銷售產品 港元	出租智能 售賣機 港元	特許經營 港元	合計 港元
收入	13,810,608	4,589,218	451,924	978,655	66,825	20,820	19,918,050
銷售及服務成本	(7,377,559)	(1,749,398)	(469,803)	(884,839)	–	(5,419)	(10,487,018)
毛利／(損)	6,433,049	2,839,820	(17,879)	93,816	66,825	15,401	9,431,032
毛利／(損)率	46.6%	61.9%	(4%)	9.6%	100%	74%	47.3%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同期的約47.3%增加至本期間的毛利率約47.5%。毛利率增加主要歸因於諮詢及技術服務的毛利率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由於歐元(「歐元」)兌港元的匯率波動為我們應付我們其中一家歐洲供應商的款項狀況帶來有利因素，本集團於本期間產生淨外匯收益24,738港元(同期：173,675港元)。

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經營開支由同期的約10.3百萬港元增加約6.8%至本期間的約11.0百萬港元。該增加乃由於員工成本及差旅開支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本期間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回撥淨額2,933港元(同期：6,949港元)。

利潤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24,959港元，而於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約0.6百萬港元。有關利潤增加主要由於收入由同期的約19.9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約23.0百萬港元，增幅為15.7%。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負債比率及資本結構

於本期間，本集團以其內部資源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6.8百萬港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則約為16.2百萬港元。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銀行貸款。於2025年6月30日，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並不適用於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自2024年12月31日起並無變動。資本架構指債項及債務的到期情況、所用資本工具的類型、貨幣及利率結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報告內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於本報告內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39名僱員(2024年6月30日：38名)。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僱員個人過往的工作經驗及實際表現而定。除基本薪金外，經執行董事批准後，本公司會根據僱員的個人表現向其授予酌情花紅及津貼。於本期間，本集團產生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7.5百萬港元(同期：約7.2百萬港元)。

本公司於2017年10月25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認可和嘉許本集團僱員及董事及其他獲選參與者的貢獻。

本集團不斷向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提升彼等的表現及專業技術。除內部培訓外，電子博彩設備製造商亦向本集團的僱員提供外部培訓，覆蓋其產品的操作及特色等主題。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2024年12月31日：無)。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採取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及維持穩健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會。於2025年6月30日，所有手頭現金存放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澳門特區及中國的持牌金融機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客戶關係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大部分為於聯交所上市之澳門特區娛樂場經營者。本集團致力透過銷售、市場推廣部及技術服務團隊與現有客戶建立長期穩定業務關係。本集團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亦與若干經篩選供應商(按區域獨家基準或非獨家基準分銷)維持長期關係。

單獨貢獻相應期間本集團總收入 10% 以上的來自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 A	14,664,073	不適用 [#]
客戶 B	2,916,181	不適用 [#]
客戶 C	不適用 [#]	8,712,690
客戶 D	不適用 [#]	6,821,716

[#] 相應收入未能佔本集團收入 10% 以上。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澳門元及歐元與客戶結算。主要外幣波動風險來自以歐元計值的用品開支。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外匯收益淨額由同期的 173,675 港元減少至 24,738 港元。此乃由於港元兌歐元的匯率波動對我們的應付歐元負債造成影響所致。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本期間的中期股息(同期：無)。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特區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好倉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許達仁先生（「許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5,759,680	29.57%
吳民豪先生（「吳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9,939,680	28.99%
陳子倫先生（「陳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3,490,640	15.34%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及相關股份（如有）數目總和除以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的股份數目（即1,000,0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外，本公司並無獲任何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之人士或實體知會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登記冊之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期間，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以及與本集團發生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 一 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所載的所有強制性披露規定及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證券交易的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其本身的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本期間全面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在股份於上市日期開始買賣後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認可及嘉許參與者，透過向彼等授出購股權以作為獎勵或表揚其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董事會認為，隨著參與基準放寬，購股權計劃將令本集團能夠向僱員、董事及其他獲選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作出獎勵。

董事會可酌情按其認為適合的條款向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行政人員、僱員、諮詢人員、顧問及／或代理及對上市成功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在各情況下均由董事會釐定）。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10%（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各承授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相關方**」）除外）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除非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的批准（「**股東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除非取得股東批准，相關方以0.1%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價值最高五百萬港元為限。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告知各參與者，且不得超過自購股權被視為授出及接納之日起計10年。董事會將釐定最低期限，購股權在成為可行使之前需持有不少於一年。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時應支付1.00港元。行使購股權時應付的股份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告知參與者，且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 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收市價；(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平均收市價；或(iii) 購股權授出日期股份的面值。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自上市日期開始，並將於該日十週年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正屆滿。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授出或發行任何購股權。因此，於本期間概無購股權失效或獲行使或註銷，且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0%。有關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31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購股權計劃」一節。

期後重大事項

於2025年6月30日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變更

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日期後，概無發生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

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上市日期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3.3及D.3.7及《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成立並生效，並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蔡國偉先生、馬志成先生及何敬麟先生。蔡國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報告，並認為該等報表及報告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亞洲先鋒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許達仁

香港，2025年8月26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達仁先生(董事長)、吳民豪先生(行政總裁)、陳子倫先生(首席財務官)及賈詩淇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國偉先生、馬志成先生及何敬麟先生。